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陶中傑
電話：02-77365138
電子信箱：cctao@mail.yd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青字第11500002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. 中企署來函、附件2. 修正規定、附件3. 修正總說明、附件4. 修正對照表、
附件5. 發布令影本 (A09000000E_1150031050_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0031050_doc2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50031050_doc2_Attach3.pdf、
A09000000E_1150031050_doc2_Attach4.pdf、
A09000000E_1150031050_doc2_Attach5.pdf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修正「青年創業貸款要點」
第8點及第9點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115年6月18日中企財字第11509003242號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要點本部前於6月12日以臺教授青字第1150000276號函轉（諒達）；為因應經濟局勢變遷及企業資金需求殷切，原定旨揭要點自115年9月1日修正生效之提高新增貸款歸戶金額上限，修正為自115年7月1日修正生效，以強化對中小企業之金融支持。請貴校協助修正及公告周知。
- 三、檢附中企署來函、修正規定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對照表及發布令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電 文
交 章
2026/06/23
15:57:00